

5月7日，证监会公布《推动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》，标志着超30万亿元的公募基金行业迎来系统性改革。

行动方案从优化主动权益类基金收费模式、完善行业考核机制、大力发展权益类基金等方面发力，引导公募基金真正从“重规模”向“重回报”转变，推动形成行业高质量发展的“拐点”。

从“重规模”向“重回报”转变 公募基金迎系统性改革



顺应需求

支持行业发挥功能

拥有8亿多投资者的公募基金行业，在我国已经走过了27个年头。截至4月底，全国共有公募基金管理人163家，管理公募基金32.5万亿元。

目前，公募基金共管理全国社保基金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、企业年金、职业年金等各类养老金资产规模6.1万亿元，占我国养老金委托投资规模比例超50%。

近年来，在整个资本市场改革中，鼓励中长期资金入市、提高机构投资者占比被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，关于公募基金的改革部署紧锣密鼓。

去年4月，新“国九条”提出“大力发展权益类公募基金，大幅提升权益类基金占比”等一系列改革要求；去年9月，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“稳步推进公募基金改革”……

此次改革明确，坚持市场化、法治化方向，借鉴国际成熟经验，探索建立符合我国国情、市情的行业发展新模式，力争用三年左右时间，扎实推动各项政策举措落地见效。

从无到有、从小到大，公募基金行业在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、促进资本市场改革发展、服务实体经济等方面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。随着个人养老金制度的不断推进，公募基金为养老“钱袋子”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的能力也被寄予厚望。

在不少市场人士看来，这次改革力度大、覆盖广，在我国公募基金发展历史中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。“这次改革也是顺应我国资本市场发展阶段的必然之举，将有力促进投融资良性循环。”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陈戈说。

未来，中国经济仍将朝着高质量发展的方向坚定迈进，如何将更多金融资源有效配置到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前沿？如何更好地让居民共享经济发展的红利？相信公募基金行业将不断通过改革探索，练好内功，给出更好的答案。（据新华社电）

直面问题

瞄准投资者获得感发力

“重点是改革基金运营模式，督促行业回归‘受人之托、代客理财’的本源。”证监会主席吴清在谈到强化公募基金与投资者的利益绑定时说。

回顾公募基金的发展历程，有行业规模“突飞猛进”“收益丰厚”的时刻，也有因市场波动导致基民亏钱被诟病的情况。起伏背后的关键问题是：让基金公司、基金经理的利益真正绑定在一起，彻底改变行业的“规模导向”。

吴清强调，优化主动权益类基金收费模式，业绩差的必须少收管理费，通过浮动管理费收取机制，扭转基金公司“早涝保收”的现象。同时，把业绩是否跑赢基准、投资者盈亏情况等直接关乎投资者切身利益的指标，纳入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的考核体系，督促基金公司从“重规模”向“重回报”转变。此外，提高基金公司高管、基金经理用奖金跟投自己产品的比例要求，并适度延长锁定期，让这些“关键少数”与投资者利益更为一致。

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，这次改革有两个重要的“指挥棒”。一个是更加关注投资者回报，进一步强调业绩比较基准这个“锚”和长周期考核这把“尺”的作用。另一个是引导权益类基金发展，通过一系列政策安排支持权益类基金发挥更大作用。

“改革从横向（同类产品）和纵向（时间维度）上同步发力，引导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增强基金投资行为稳定性。”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赵桂才说，这有助于避免基金产品投资行为偏离名称和定位，减少“追涨杀跌”，提高产品长周期收益和改善投资者持有体验。与此同时，引导行业更好平衡发展“规模”和“质量”的关系，追求更高质量的规模增长。

全面升级

引导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

细读行动方案，本次公募基金改革的一个鲜明特点是，通过完善长效机制，强化激励约束作用，督促基金公司、基金销售机构等行业机构回归初心，引导公募基金行业“全链条”升级。

从改革举措上看，既包括分类评价、薪酬管理、产品注册等监管制度机制的优化，也涉及产品设计、投资管理、绩效考核等行业机构内部制度机制的升级。

以各方普遍关注的薪酬管理为例，行动方案给出了明确的方向。对三年以上产品业绩低于业绩比较基准超过10个百分点的基金经理，要求绩效薪酬应当明显下降；对三年以上产品业绩显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经理，可以合理适度提高其绩效薪酬。

值得关注的是，本次公募基金改革一如既往突出发展壮大权益类基金的导向。这是公募基金有别于其他投资渠道、能够为投资者创造独特价值的关键所在，也是行业机构能力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。

数据显示，去年9月以来，权益类基金规模已经从7万亿元增长到了8.3万亿元。

行动方案优化基金公司、基金销售机构分类评价机制，促进加大权益类基金发行、销售力度。积极推动产品创新，持续丰富符合国家发展导向、更有利于为投资者创造长期收益的指数基金和主动型基金产品；同时还将进一步大幅提高权益类基金的注册效率。

此外，改革还从完善基金公司治理、强化核心投研能力建设、提升服务投资者水平等方面发力，加快建设一流投资机构。

欢迎刊登/分类信息

刊登热线：0951-6014331

公告

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监管分局批准，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原中心支公司经营地址变更为：宁夏固原市经济开发区九龙路瑞丰大厦1104号营业房1107、1108、1109、1111室，现予以公告。2025年5月8日
机构名称：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原中心支公司
业务范围：许可该机构经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，具体业务范围为：财产损失保险、责任保险、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、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、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，以及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批准日期：2013年07月12日 发证日期：2025年05月07日
机构地址：宁夏固原市经济开发区九龙路瑞丰大厦1104号营业房1107、1108、1109、1111室
机构编码：000093640400
许可证流水号：01149605
联系电话：0954-7231669
发证机构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固原监管分局

遗失声明

●马怡平遗失警官证，工作单位：银川市兴庆区公安分局，警号：120024，特此声明。

●宁夏旺润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40122MA75WFML1W）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，声明作废。

登广告 办挂失 登公告 今日有



刊登热线：18909588251（微信同号）

